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杭锦旗教育体育局的2024年杭锦旗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设施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杭锦旗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设施设备采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鄂尔多斯市安信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7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48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4年杭锦旗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设施设备采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顺德新泽泉节能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1276.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87.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2024年杭锦旗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设施设备采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正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2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6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鄂尔多斯市安信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30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小微企业名录截图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广东顺德新泽泉节能设备有限公司

广东顺德新泽泉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440606324808735C 成立日期: 2014年12月02日 登记机关: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鄂尔多斯市安信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鄂尔多斯市安信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6910821559961 成立日期: 2013年11月04日 登记机关: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浙江正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浙江正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(非上市、外商投资企业投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420106MA4F3BX47A 成立日期: 2021年10月09日 登记机关: 武汉市武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浙江正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(非上市、外商投资企业投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330300790960363U 成立日期: 2006年06月27日 登记机关: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浙江正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、外商投资企业投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330301733816242P 成立日期: 2001年12月04日 登记机关: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- 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